

白石石傳

(八)

易 恕 孜

研製墨色經驗豐富

白石老人畫畫，除習於用北平生宣紙外，其用色也有他獨到之處，他還有研製墨色的豐富經驗。他說：

「造墨無分別，皆煙煤。佳者膠輕，搗約三萬杵，加以麝，故曰麝煤。尋常者，膠多搗少，亦能用。總之，墨宜稍陳。過於陳，磨時則滿硯渣滓。新造者，磨後如凍，用之則光深而不黑。黃河以南多潮濕，收藏五六年，膠性純，頗可用。以北多乾燥，不過十年，亦能用。凡言宋、明及清初陳墨為寶物，皆好事者。」

「靛青膠重，天寒以火力化之，傷火則枯，便成渣滓。天暖雖易化，膠重容易成涎沫，或加石膏，或加青黛，使膠分輕，用時却方便而無煩惱。況靛青草產，年久易消滅；石膏礦產，可垂年遠。硃砂以薄片色紫且

透亮者為上，陳年者色尤紫，更佳。置之瓷鉢內用清水加入，以瓷推輕輕旋轉壓細。或一兩之多，只可壓一刻時之久，壓時過多，手力過重，全成黃膠，無紫紅砂矣。壓後用輕膠水加入，以椎輕輕搗動數十轉，停一刻時之久，倒於他碗，曬乾，即為硃膠。再加輕水膠搗動，停一分時之久，又倒於他碗，即為硃砂。鉢底之渣稍曬，不用再壓，其色深紫，作印泥為第一。西冷印社及漳州之印泥，其色如洋紅，知者無不欣賞耳。」

「昔時之燕脂，作畫薄施，其色嬌嫩；厚施，色厚且靜，惜屬草產，年久色易消滅。外邦顏色有西洋紅，其色奪燕脂，余最寶之。曾於友人處見吳缶廬所畫紅梅，古豔絕倫，越歲復見之，變為黃土色，始知洋紅非正產，未足貴也。」

「藤黃未窮何產，年久易消滅，與燕脂同。幸可參入石黃，石黃礦石也，可垂久遠，不用加膠。石青製法與硃砂同，頭膠為三

青，二膠為二青，鉢底為頭青也。石綠同。皆購於藥店，佳者成片，以片打斷，斷口之紋，一絲一絲如羽毛。壓細和以輕膠，永不變。鉛粉本鉛所化，無論是何製法，鉛不能盡，日久變黑。」

白石老人凡畫紅梅、紅菊、荷花、牡丹、牽牛花一類的花卉，都善用濃厚的燕脂，並在潤格中註明「加錢」。

世人多說白石老人的畫最特別的是濃、淡、墨及紅色的配合，那種強烈的對比色彩，簡直是空前的創舉。也有說他用筆縱恣，不守繩墨，似徐青藤；粗率簡稚似八大；雄渾古樸，帶金石趣味，則類吳昌碩。其作品雖言寫生，却能自由豪放；不拘於物形，也不拘於傳統，隨意而不失嚴謹。實則白石老人的畫，尤貴神形兼工，他自己曾說：

「善寫意者，專言其神工；寫生者，只重其形似。要寫生而復寫意，寫意而復寫生

(八) 傳石白齊

，自然形諸見，非偶然可得也。」

印為畫名所掩

白石老人刻印，亦有卓越的風格，惜為畫名所掩，但世之知刻者，仍說他刻的印章，表現「膽敢獨造」的精神，有不可一世之概！

白石老人學習刻印，是在能畫、能詩、能書之後，那時候他已經三十歲了，初由他的詩友黎松安、黎薇蕪諸人教他一些初步的方法，因他是一個雕花的巧匠，又肯勤苦好學，莊敬自強。他有自述學習刻印的經過情形說：

「薇蕪、鐵安兄弟教我刻印，一日，我問鐵安，總是刻不好，有什麼方法辦呢？鐵安笑着說：『南泉坤的楚石，有的是！你挑一担回家去，隨刻隨磨，你要刻滿三四個點心盒，都成了石漿，那就刻得好了。』這雖是句玩笑話，却很有道理，我於是打定主意，發憤學刻印章，從多磨多刻這句話上着想，去下功夫了。黎松安是我最早的印友，我常到他家去，跟他切磋，一去就在他家住上幾天。我刻着印章，刻了再磨，磨了又刻，弄得我住的他家客室，四面八方，滿室都是泥漿。」

他還有詩記其事說：

「石潭舊事等心孩，磨石書堂水亦災。
風雨一天拖雨履，傘扶飛到赤泥來。」

「誰云春夢了無痕，印見丁黃始入門。
今日羨君贏一着，兒為博士父詩人。」

白石老人的印友也是詩友黎薇蕪，是湘潭臯山黎家，黎松安是湘潭長塘黎家，兩家是近族。名士黎錦熙、黎錦炯、黎錦暉、黎錦揚，皆黎松安的公子，錦熙後與白石老人稱父執，曾為胡適訂補「齊白石年譜」。石潭與赤泥兩處，都在黎松安住家附近的地方，白石老人在家鄉時，常到他家作客，就在他家客室刻印，刻後復磨，磨後又刻，客室成泥，移於東復移於西，通室都成了池底。白石老人五十歲後，遠適北京，猶時常懷念舊友家中作客的往事，又有題畫「松」與「丹楓黃菊」詩寄贈黎松安說：

「安得安閒情似舊，臥君書屋聽溪聲。
三十年前溪上路，丹楓亂落黃花瘦。
與君顏色未曾凋，人影水光獨木橋。」

黎松安書屋外有杉溪，溪上有獨木橋，非一般行人橋，惟有耕者能過去，松安曾與白石老人作戲言，謂「有人能倒退過此橋者，吾願以佳印石贈。」白石老人竟能得之。

白石老人刻印的初期，曾有自抬身價的人，看他是一個木匠出身，竟以「白眼」相輕薄。他於光緒二十二年間，在人家畫像，遇上了一個從長沙來的人，號稱篆刻名家，求他刻印的人很多，他也拿了一方壽山石，求為刻個名章，隔了幾天，他去問他刻好了沒有？那人把石頭遞了給他，說：「磨磨平，再拿來刻！」他看這塊壽山石，光滑平整，並沒有什麼該磨的地方，既是他這麼說，他只好磨了再拿去。他看也沒看，隨手擱在一邊。又過了幾天，再去問他，仍舊把石頭擱

還給他，說：「沒有平，拿回去再磨磨！」白石老人看他個做得厲害，好像看不起他這塊壽山石，也許連他這個人，也不看在他的眼中。他想，何必為了一方印章，自討沒趣。他氣忿之下，把石頭拿回來，當夜用修脚刀，自己把它刻了。第二天一早，給那家主人看見，很誇張的說：「比起這位長沙來的客人刻的，大有雅俗之分。」白石老人雖然覺得高興，但他還是說自己那個時候對於刻印，還是一個「門外漢」。

白石老人又於三十七歲時，經黎鐵安的介紹，到湘潭縣城給茶陵的譚氏兄弟譚延闓、譚恩闓、譚澤闓刻收藏印章，他們是清代任過閩浙總督和兩廣總督譚鍾麟的公子，民國以後，譚延闓也做過國民政府行政院長和湖南省長。白石老人曾為他們刻過十多方印章，自己認為倒還過得去，却有個拔貢丁可鈞其人，自稱是個金石家，指斥他的刀法太爛，說了不少壞話，譚氏兄弟竟信以為然，就把他刻的印，統都磨掉，另請這位丁拔貢刻了。白石老人聽到這個消息，心想他和丁可鈞，都是摹倣丁龍泓、黃小松兩家的，難道說，丁刻的對，他就不對了嗎？究竟誰對誰不對，懂得此道的人自有公論，何必跟他計較，也就付之一笑而已。後至宣統二年，白石老人遊長沙，再遇譚氏兄弟，他們也已懂得些刻印的門徑了，後悔十年前聽了丁拔貢的話，把他刻的印章磨平了，於是請他補刻了從前要刻的收藏印記。

白石老人刻印，最早是走的丁龍泓、黃小松一路，繼得黎薇蕪由四川贈給他「二金蝶堂印譜」，才專攻趙撝叔的筆意。後見「天發神識碑」

，才改變刀法；又見「三公山碑」，再改變篆法，最後更喜秦權，縱橫平直，一任自然。白石老人曾自述他刻印的刀法說：

「刻印同寫字一樣，寫字，下筆不重描，刻印，一刀下去，決不退回。我的刻法，縱橫各一刀，只有兩個方向，不同一般人所刻的，去一刀，回一刀，縱橫來回各一刀，要有四個方向。篆法高雅不高雅，刀法健全不健全，懂得刻印的人，自能看得明白，我刻時，隨着字的筆勢，順刻下去，並不需要先在石上描好字形，纔去下刀。我的刻印，比較有勁，等於寫字有筆力就在這一點。常見他人刻石，來回盤旋，費了很多時間，就算學得這一家那一家的，但只學到了形似，把神韻都弄沒了，貌合神離，僅能欺騙外行而已。他們這種刀法，只能說蝕削，何嘗是刻印。我常說：世間事，貴痛快，何況篆刻是風雅事，豈是拖泥帶水，做得好的呢？」

白石老人有門人羅祥止，請教他刻印的技法，求為當場奏刀。白石老人把所藏的印石，一邊刻給他看，一邊講給他聽。羅祥止說：「聽老人的話，如聞霹靂，看老人揮刀，好像呼呼有風聲。」

白石老人刻印，亦重篆法。他說：

「吾人欲致力刻印，首宜臨摹古代文字，然後棄去帖本，自行書寫，帖本上所有者，固能一揮而就，帖本所無者，亦須信手寫出，如此用功，始能揮灑自如，不然必為帖本所限矣。至每刻鐘鼎文字，若原文只有兩

字，則此一印章，即無法鑄刻，故所刻字為鐘鼎文中所無者，須以己意刻出，又須有古人筆意，使見者一望而知胎息於鐘鼎文中而出，此種創造古字，乃有價值。」

他又於題陳鴻壽曼生拓印說：

「刻印其篆法別有天趣勝人者，惟秦漢人，秦漢人有過人處在不蠢，胆敢獨造，故能超出千古。余嘗刻印，不拘昔人繩墨，而時俗以為無所本。余嘗哀時人之蠢，不思秦漢人，人子也，吾儕亦人子也，不思吾有獨到處，如令昔人見之，亦必傾佩，曼生先生之刻此印，好在未死摹秦漢人偽銅印，甘自蠢耳。」

三百石印富翁

白石老人從光緒十八年起，學習刻印，那時候他所刻的印章，都是自己的姓名，用在詩章方面而已，刻的雖不多，收藏的印石，却有三百來方，曾自名「三百石印齋」。這些印石，其中十分之二三，都是名貴的佳石，因留在家鄉，於民國十五六年兩次兵亂中，完全給兵匪搶走了，可說是他生平莫大的恨事。民國十六年以後，他在北平陸續收購的印石，又積滿了三百方，故又自稱「三百石印富翁」。

白石老人一生中刻的印章，先後拓出的印譜有五次。他在光緒三十年以前，追摹丁、黃所刻的印，均曾拓存，王湘綺并曾為其作序。不幸於民國六年他家鄉兵亂中，全部失落，祇有王湘綺

的序文稿，藏在牆壁內，得以保存。他在民國十七年，又將定居北平以後所刻的印，拓出四冊，仍刊王湘綺的序文。民國二十二年，他再從民國六年以後所刻的三千多方石印中，選出二百三十四印，用硃砂泥親自重行拓存。內有因求刻的人促迫取去，只拓得一二頁，製成鏤版充數的，此次統行剔出，經另選他刻的自用印加入，湊足原數，還將王湘綺的原序載於卷首。又因第二次所拓的印譜出書後，外國人購去印拓二百方，就已無權再行複製，隨又把民國十九年、二十年所刻的拓本，裝成六冊。白石老人說他民國二十一年和二十二年的較少，只裝拓本四冊，合計前二次拓出的共計十冊。迄民國二十三年，他又刻了三百多方石印，再行拓出四冊，留示他的子孫。他曾自記說：

「以上皆七十衰翁以硃砂泥親手拓存。四年精力，人生幾何！餓殍長安，不易斗米。如能帶去，各檢一冊，置之手側，勝人入陵，珠寶滿棺。是吾子孫，毋背斯囑。」

文章超邁絕俗

白石老人是個天才藝術家，終其身，孜孜於學，日進不已，故所作詩書畫刻，具有壯觀。然其為文，亦皆純任自然，不為世俗的規矩所拘束，既有正確的思想內容，也有工細的藝術技巧，今之得見者，大皆思親念舊之傳記文字，無不是別開生面，自抒懷抱之作。胡適先生曾說他「很喜歡白石老人自己的文章，覺得他記敘他的祖母

，他的母親，他的妻子的文字（那時還沒有看見他的『祭次男子仁文』）都是很樸素真實的傳記文字，樸素的真美最有力量，最能感動人。他敘述他童年生活的文字也有同樣的感人力量。他沒有受過中國文人學做文章的訓練，他沒有做過八股文，也沒有做過古文駢文，所以他的散文記事，用的字，造的句，往往是舊式古文駢文的作者不敢做或不能做的！

試舉幾個例子，白石老人寫他的『母親周太君身世』中有這一段：

田家供甕，常燒稻草，草中有未盡之穀粒，太君愛惜，以擣衣椎椎之，一日可得穀約一合。聚少成多，能換棉花。家園有麻。太君春紡夏績，不歇機聲。織成之布，先奉翁姑，餘則夫婦自著。……

又有這一段：

太君年三十後，翁棄世。……從此家境奇窮。恨不見純芝兄弟一日長成，身長七尺，立能反哺。……

前一段記椎穀粒，古文家也許寫得到。後段『恨不見純芝兄弟一日長成身長七尺』，古文家決不敢這樣寫。白石的傳記文字裏，這樣大膽的真實描寫最多。如他說：

吾居星塘老屋，竈內生蛙，始事於畫。

『竈內生蛙』四個字豈是古文駢文家想得到的！又如他記民國七年在紫荊山下避兵亂的痛苦：

時值炎熱，赤膚汗流，綠蟻蒼蠅共食，野狐六鼠為鄰。如是一年，骨與枯柴同瘦，所有

勝於枯柴者，尚多兩目，驚怖四顧，目睛瑩然而能動也。

又如他記民國八年他避兵亂北遊時的心緒：臨行時之愁苦，家人外，爲子垂淚者尚有春雨梨花。過黃河時乃幻想曰，『安得手有嬴氏趕山鞭，將一家草木同過此橋耶！』這都是他獨有的風趣，很有詩意，也很有畫境。——

作者謹再以手邊保存白石老人的遺作八篇，列舉於是，諒亦能邀讀者見稱，必謂非胡適先生一人阿好。

白石老人寫的「祭次男子仁文」說：

吾居星塘老屋，灶內生蛙，始事於畫，爲家口忙於鄉里。仁兒兄弟雖有父，實若孤兒。前清光緒廿六年春，借山獅子口居焉。仁兒年六歲，其兄十二歲，相攜砍柴於洞口，柴把末大如碗，貧人願子能勤，心竊喜之。

夏，命以稻草棚于塘頭守蓮，一日吾入自外，于窗外獨立，不見吾兒，往視之，棚小不及身，薄且篩日，吾兒仰臥地上，身着短破衣，汗透欲流，四旁野草爲日灼枯，余呼之曰：子仁！睡耶？兒驚坐起，抹眼視我，淚盈盈，氣喘且咳，似恐加責。是時吾之不慈尚未自覺也。卅二年冬，買山於此處，至民國二年秋，八閏寒暑。八年之間，吾嘗遊桂林及廣州。吾出，則有吾兒省祖理家，竹木無害。吾歸，造寄萍堂，修八硯樓，春耕小園，冬暖圍爐，牧豕呼牛，以及飯豆芋魁，摘蔬挑筍，種樹養魚，度書理印，琢石磨

刀，無事不呼吾兒，此吾平生樂事也。兒事父母能盡孝道，於兄弟以和讓，於妻女以仁愛，於親友以義誠；閒靜少言，不思事人，夜不安宿，絕無所嗜。年來吾歸，嘗得侍側，故能刻印。因宣統三年之變，急於防害，始習槍擊，遂至好獵。世變日亟，無奈何，九月初六日忍令兒輩分爨。十一月初一日，吾兒病作，初八日死矣……初三日尚坐吾廚下，手攜火籠，足曳破布鞋，松柴小火，與母語，尚愁其貧，不意人隨烟散！悲痛之極，任足所之，幽棲虛堂，不見兒坐，撫棺痛哭，不聞兒應。兒未病，芙蓉花殘，兒已死，殘紅猶在。痛哉心傷！膝下依依二十年，一藥不良，至於如此！……

五出五歸家居清適

良黼（子仁）死的這一年，白石老人五十一歲，是在遠遊四方好山水，五出五歸之後，他原想終老家鄉，不再作遠遊之想，住的新築茹家坤借山館，還是他親手費了一番工夫佈置的，以爲奔波了半輩子，從此總算有了一個比較清適的容身之所。他並在這一年的九月，將歷年來辛辛苦苦掙來的部份積蓄，分給陳夫人所生的三個兒子，讓他們自謀生活。這個時候，長子良之（子貞）年二十五歲，次子良黼（子仁）年二十一歲，三子良珉（子如）年十二歲。祇有良珉的年齡較幼，仍由陳夫人留在身邊，跟着他們夫婦生活，良之、良黼兄弟，雖然還是一起住在借山館裏，

但已各自分炊，獨立門戶。不幸良黼就在十月八日得病死去。白石老人說他是就憂窮困病倒的，深悔不該急於分炊，致他憂愁抑悒而死，自是傷痛極了。他寫的這篇祭文，文詞曲曲，發抒悲感。良黼死後，遺有寡妻王在宜女士，她是白石老人詩友王訓的女公子，白石老人矜其貞節孤苦，曾經商得家人同意，以良之的第三子佛來過繼為嗣。

白石老人寫的「祭妻弟陳君春華文」說：

「君隨阿姊歸時，年齡俱幼。余年十二，君年九歲。初相見，亦能效新姻之客氣，各自能作羞人態度。越明日，漸與之語。再明日，相與嬉戲於中堂。堂上從前有龕，立家神，置金磬，君躍舞使磬落地，疾轉如輪，君追而持之於掌上，以指敲之，錚錚然，且大笑曰：無妨無妨，尚未破也。相歡逾月。今追思往事，無不感傷！其理固然。然君即今九歲，吾儕亦不能有此樂也。後三十六年，余以曹邱書薦君去廣州。越明年，轉京師。再明年，轉漢口。再明年，還湘潭。再明年，重之京師。余亦同客，朝夕得見，顧言笑間殊不如當年之有天趣耳。居京師者，有詩文家稱予詩，余雖抱愧而竊自欲喜，君知之亦為之喜。有流氓畏余肝膽照人，恐露賊機，與余作難，余雖無愧而不能無愛，君知之亦為之憂。余豈無兄弟，殊不如也。其年丁巳八月二十日，南北交兵，戰於熊家橋，相去借山館咫尺，余又有兵災之慘。前六月，恨洪水冲斷車道，欲歸不能。君又知

余多愁，每見余歸自外，或啖余以葡萄蘋果，或蜜橘花紅，醉翁之意原不在酒，實以慰其寂寥耳。車通，急余先歸。今年戊午六月初八，得君漢上五月十六日書，其時鄉里正亂，行路人多以死傷，即郵資亦不能少帶。至七月十二日始答。八月初三日，君弟永年來借山，言七月十八日君棄余去矣，哀哉！君居於漢上之租界，可保無虞，尙如斯。先余得計，余雖長君五年，其憔悴倍之！生此無比擾亂之湖南，居此無比毒害之鄉里，六年以來，所欠一死。無以父母妻子為念，君其知之乎？……」

少時伴姊入齊家

陳春華死時，白石老人五十六歲，他與白石老人相識，均在年少，他才九歲。湘潭習俗，女子于歸之期，父母恐其初至夫家，難免有生疏之感，常遣其妹，相隨作伴，稱為伴娘。白石老人與他的妻子陳夫人結婚之日，陳春華是以弟代妹的身份，伴姊入齊家，從而與白石老人同嬉戲，故相處甚歡。迨後年長，又得白石老人引薦以事郭人漳，先後旅遊廣東、北京、漢口諸地，白石老人先後幾度到郭家作客，兩人異地相逢，倍感親切。民國六年以還，湘多兵亂，白石老人南北奔波，悒鬱憤懣，當他自北京回到湘潭時，曾有函答陳春華自漢上來信，對其在京相慰寂寥之慇懃，感激之詞，溢於楮墨。但不幸適於是時驚聞陳春華已經逝世的噩耗，因而寫了這篇文來弔祭他，盡抒胸臆，感喟良多。

白石老人寫的「齊瑣母親周太君身世」說：太君湘潭周雨若女，年十七，歸同邑齊世政。兩家皆良民，故清貧。于歸日，檢箱，太君有愧容；姑曰：好女不着嫁時衣，太君微笑之。三日即躬井曰，入廚炊爨。田家供饌，常燒稻草，草中有未盡之穀粒，太君愛惜，以擣衣椎椎之，一日可得穀約一合，聚少成多，能換棉花。家園有蔬，春紡夏織，不歇機聲，機織成，必先奉翁姑，餘則夫婦自著。年餘布衣盈箱，翁姑喜之。敬順翁姑有禮。年十九，生純芝，名瑣。小時多病，每累母忌食羶膩，恐從乳過，太君嘗過新年不知肉味。純芝八歲，祖父以指畫字樣於膝上教之解識，一日或數十字，終能不忘。祖父歎之。太君知翁憂其無能從學，曰：兒媳往年有椎草之數四斗，隔嶺某鄰家借去，可取回，買紙筆及書本。阿爺明歲邀村學於楓林亭，可免束脩，純芝朝去暮歸，能得讀書一年。翁姑益感其賢。純芝及弟純松，嘗牧牛，歸來遲暮，姑媳懸望，祖母令純芝佩以鈴，太君加銅牌一方，上有南無阿彌陀佛六字，與鈴合佩，鄉傳可以拔除不祥，亦日夕聞鈴聲漸近，知牧兒將歸，倚門人方入廚晚炊。太君年三十後，翁棄世，夫子泣血，太君亦然。從此家况奇窮，恨不見純芝兄弟一日長成，身長七尺，立能反哺。生六男三女，提攜保抱，就濕移乾，補破縫新，寸紗寸線未假人手，勞苦神傷，故中年已成殘疾。純芝幾以筠籬担藥，百草不靈。年將老，純芝方成

(八) 傅石白齊

立，以畫重於中外。太君心中喜樂，精氣自彊，漸能下床，不治病能自愈。五十歲後，姑亦逝。第六子純俊及長女先後夭亡，太君連年泣之，喪明，兩眼見血，心神恍惚，語言無緒，皆為哀翁姑哭子女所過。年七十，湘潭匪盜如鱗，純芝有隔宿糧，為匪所不能容，遠別父母北上，偷活京華。太君二老，年共百六，衰老不能從遊，從諸兒居於星斗塘老屋。民國十五年丙寅夏曆三月初，太君病篤，醫藥無功。是時正直南北皆大亂，道路險阻，鄉匪更狂。延息至二十三日已時，問曰：純芝歸否？我不能再候，不見純芝，心雖死猶懸懸。卒於內寢，享年八十又二，距生前清道光廿五年乙巳九月初八日巳時，男純藻亦有家，懼匪害，母卒未歸，純松、純培、純桃、孫良元等，親視含殮，殯於老屋之堂上。願兵匪稍息，純芝匍匐還鄉，買山下穴，扶櫬安葬。男六人，女三人，孫十四人，孫女五人，曾孫七人，曾孫女三人。

彰母德於千秋

白石老人的母親周太君逝世，時年八十二歲，白石老人已六十四歲。周太君一生，愛患之日多，歡樂之日少，她年輕時，家境困苦，天天為着柴米油鹽發愁，裏裏外外，熬盡辛勞。迄年將老，白石老人始有成就，生活漸見寬裕，始有歡心。却因先後喪姑、傷子、哭女、折孫之痛，以致體力日衰。她七十歲後，湘潭兵匪作亂，家無寧日，而白石老人遠逸北京。既不能承歡膝下，又不能遠道迎養。兩地牽懸於心。周太君得病之初，曾經得到家信，但因北伐戰火，瀰漫湘鄂一帶，交通阻滯，無法南行，終以未能見得慈母最後一面，以及親視含殮，自是痛心之極。他寫的這篇「齊璜母親周太君身世」，自己曾說也沒有說得詳盡，但其詞簡意賅，足以炳彰母德於千秋。

白石老人寫的「祖父萬秉公墓誌」說：

「公諱萬秉，字宋郊，湘潭人也。生性正直，年五十后，始蓋茅成屋於星斗塘下。暮年弄孫自樂，嘗天寒圍爐，純芝已六歲，公猶以羊裘襟裹於懷，夜則以爐鉗畫灰，朝則以指頭畫膝，教之識字。復從村塾於楓林亭，去家二里，或天行雷雨，公左手提飯籬，右執雨蓋，負籬往返，沿路泥濘，口誦論語，教和其聲，如是者經年。同治十三年甲戌春二月一日，忽呼純芝及弟純松立膝前曰：『阿芝年十二矣，前庚午歲，尚不解聞鄉事，是歲秋九月，蓮花寨哥弟會作亂，官兵勦而敗之，數十里中皆搜捕，獲斬者如鷄，逃竄者如鼠，殃及戚族難堪。正亂熾之時，田坵滿地，獨汝父收拾稻草，其清白，鄰里嘆服，故搜捕不過吾門，汝兄弟得成人。必欲光前，不偏黨，不盜賊，不為官吏』。遺訓此言，賢順至矣。公年六十有七，甲戌五月五日卒於正寢，葬於杏子樹五角園之陽。……」

永誌先祖遺訓

白石老人的祖父萬秉公，卒於同治十三年甲戌，白石老人年方十二歲。到他六十九歲時，才寫這篇墓誌。關於墳墓的刻石，除了「墓誌」以外，還有一種「墓表」。一般見解，「墓表」是立在墳上，供瞻仰的人觀看的；「墓誌」是埋在墳中，準備萬一陵谷變遷，使發現的人可以知道這墳墓中埋的是誰。總之是用以表列死者的生平梗概，以期傳諸久遠。白石老人寫的這篇墓誌，特別闡述萬秉公「不偏黨、不盜賊、不為官吏」的遺訓。雖僅三百餘言，實相當於一篇簡略的傳記。

白石老人寫的「小翁子葬誌」說：

「小翁子，湖南湘潭孝董也。其父齊璜，中華民國六年丁巳，避鄉亂竄於古燕京，至二十三年甲戌，小翁子生。年三歲，時諸兄妹常爭甘，獨翁子待父母呼方近膝下，得所分者，必欲返哺。二十七年戊寅小年日，葬於古燕京湖南公墓。吾所後望，偏不永年，傷心哉！」

生來具有夙根

小翁子是白石老人的繼室胡夫人生的第三子，名良年。白石老人說他很有點夙根，年方三歲，知識漸開，已能懂得人事，見到愛吃的東西，從不爭多論少，也不爭先恐後，父母喚他纔來，分得的還要留點給父母。昔人孔融讓梨，已不能專美於前，這小翁子將來一定有出息、有後望。不料他偏偏不能長壽。小翁子原是死於急性肺炎，那天正是民國二十七年的農曆小年日，他病不

及十天，年方五歲，是白石老人兒女輩第二個早死的。白石老人已七十六歲，老年喪子，傷痛逾恆。在這一年的五月，胡夫人生了第四子良末，白石老人還爲他在日記上寫着：

「二十六日寅時，鐘錶乃三點二十一分也。生一子，名曰良末，字紀牛，號蠶根。此子之八字：戊寅、戊午、丙戌、庚寅，爲炎上格，若生於前清，宰相命也。」

他又爲其批註命冊說：「字以紀牛者，牛、丑也，記丁丑年懷胎也。號以蠶根者，八十爲蠶，吾年八十，尙留此根苗也。」白石老人寫的「祭陳夫人文」說：

「嗚呼！前清同治十三年正月二十一日，乃吾妻于歸期也。是時吾妻年方十二，是年五月五日，吾祖父萬秉公病瘞噎壽終，家財僅六十千文，儘其安葬焉。如是吾父一人耕，兒女多數，無計爲活，令吾學於木工。吾妻事祖母翁姑之餘，執炊爨，和小姑小叔，家雖貧苦，能得重堂生歡。二十歲時，長女菊如再孕，一日無柴爲炊，手把廚刀，於星斗塘老屋後山右自砍松枝，時孕將產生，身重難於上山，兼以手行，以及提桶汲井，攜鋤種蔬，辛酸歷盡。飢時飲水，不使娘家得聞。有隣婦勸其求去，吾妻笑曰：命只如斯，不必爲我妄想，有家財者，不要有夫之妻。至丁亥，良元生，是年吾棄斧斤，學於詩畫。又生良繡，又生次女阿梅。光緒庚子春，吾一家遷於蓮花峯下百梅祠堂。壬寅夏，良崑生，是多吾爲友人聘，始游西安。十

年之中，五出五返，仗有吾妻理家事，故鄉鹽米價吾不知矣。重堂願奉，兒女養育，家務撐持，避亂遷移，概係吾妻担負。丙午春，買山餘霞峯下安居。民國六年乙卯，因鄉亂，吾避難竄於京華，實畫爲活，吾妻不辭跋涉，萬里團圓，三往三返，爲吾求寶珠以執箕帚。寶珠初生良遲，吾妻恐不善育，夜則抱之慎睡，饑則送入母室乳之，寒夜往返，已經數月，能盡劬勞。第三次來京視良遲，因年老多病，子貞迎母先父還家。寶珠待吾不怠。吾年七十五時，一夜犬吠聒耳。觸

吾怒，欲逐之去，行走太急，足觸鐵柵欄之斜撐，身倒於地，作伐木倒地聲，是以竟成殘疾，着衣納履，寶珠能盡殷勤，得此侍奉之人，乃吾妻之恩所賜。寶珠共生三男三女，亦吾妻之德報也。吾居京華二十三年，得詩畫篆刻名於天下，實吾妻所佐也。吾於賢妻相處六十八年，雖有恆河沙數之言，難盡吾貧賤夫妻之事。今年庚辰二月初，得家書知吾妻正月十四日別吾去矣，傷心哉！惟去時叮囑兒輩，慎侍衰翁，吾知賢妻之缺恨……夫婦天涯……」

台灣省物資局

總局：台北市館前路四十六號

六至七樓

業務要目

-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一、供銷各種物資 | 一、主要工礦原料 | 一、主要民生日用品 | 一、公務員生活必需品 | 一、輔導民營企業 | 一、承兌或墊借生產資金 | 一、擔保稅捐及墊付稅款 | 一、承還保證原物料 | 一、輔導聯合購料 | 一、對外貿易事項 | 一、自營進出口物資 | 一、代辦進出口物資 | 一、經營倉庫業務 | 一、接受寄託物資 | 一、供給包租倉庫 | 一、海關聯鎖倉庫 | 一、設立租稅倉庫 | 一、設立保稅倉庫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

收費低廉 手續簡便 竭誠服務 信用保證

(一) 基隆、中台、南台、高雄、花蓮
(二) 宜蘭、嘉義、澎湖、台東、花蓮、花蓮

機分 構支